

荡涤黑恶 守护平安

全国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效显著

迅速部署 层层推进彰显决心



民惟邦本,本固邦宁。
平安是人民幸福安康的基本要求,而黑恶势力是危害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毒瘤,是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顽疾。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进一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今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

1月23日,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电视电话会议召开,要求自觉把扫黑除恶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坚决打赢这场硬仗。此后,这场为期3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正式打响。

作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主力军,公安机关责无旁贷。仅仅一天后,公安部召开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要求各级公安机关迅速形成对黑恶势力犯罪的压倒性态势,坚持把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与治理基层腐败问题、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有机结合起来,重拳出击、集中整治,着力铲除黑恶势力的“政治基础”“经济基础”“社会基础”。

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各级公安机关按照党中央和公安部的部署,开展了一系列专项行动和重点整治,打出了声威、打出了实效。截至7月底,全国公安机关共打掉涉黑组织514个,恶势力犯罪集团2993个,破获刑事案件3.4万起,全国刑事治安警情同比下降6.1%,有力震慑了黑恶势力犯罪,社会治安秩序不断向好。

为加强组织领导,中央成立了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组长、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在5月23日召开的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上强调,要坚持依法严惩、标本兼治,切实打好扫黑除恶主动仗、攻坚仗、整体仗。8月21日,郭声琨再次主持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强调要做到政治站位再提升、思想认识再

深化、工作措施再加强,推动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公安部党委始终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国务委员、公安部党委书记、部长赵克志作为公安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多次召集召开公安部党委会议和专题会议,深入研究部署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由27个局级成员单

位组成,明确职责任务,层层深入推进,先后派出两名部领导和5名局领导带队赴各地督导检查,推动专项斗争深入开展。各级公安机关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迅速行动,扎实推进,集中整治,频出重拳,形成对黑恶势力犯罪的压倒性态势。

6月7日,公安部召开全国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电视电话会议,对推动专项斗争深入开展进行再部署,要求把专项斗争放在公安工作突出位置,把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为衡量专项斗争实效的重要标准,以更大的决心、更实的措施、更强的力度,不断夺取专项斗争新胜利。

作为公安机关发现黑恶势力、客观判断形势的重要依据,线索摸排核查工作也是回应群众呼声、取信于民的有效抓手。为此,公安部积极建设“扫黑除恶工作平台”,实行“三长负责制”,即对每条线索必须做出有无涉黑涉恶犯罪嫌疑的结论,由公安局长、分管刑侦副局长、刑警队长签字上报,同时对下级公安机关做出的核查结论不符合事实的,启动“一案双查”,确保所有线索得以及时发现,准确核查,实现件件有结果。

此外,公安部还会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部研究制定了《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司法部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的通告》,通过不断加强部门间协作配合,共同发声,切实形成工作合力。

重拳出击 专项斗争捷报频传

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各地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把专项斗争任务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为开展专项斗争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

山西省委省政府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把手工程”,多次召开省委常委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全省公安机关强势开局,持续发力,提级管辖,异地用警,全力打响专项斗争;广东公安机关充分运用“侦查研判指挥”一体化模式,把扫黑除恶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深挖“黄赌毒私”个案背后的“保护伞”、打击港澳跨境有组织犯罪三点相结合,形成一系列具备广东特色的打法,着力打造“扫黑、除恶、治乱”的“广东样本”;

陕西省公安厅对挂牌督办的重点黑恶案件,采取专家会诊、召集公检法案情分析会等方法,逐一督办指导,及时召开全省公安机关黑恶线索集中摸排视频会议,制定下发方案……

在一系列强有力举措的大力推动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捷报频传。仅第一轮集中收网,各地公安机关就打掉涉黑团伙19个、涉恶团伙近2600个,破获刑事案件9400余起。

第一轮集中收网后,面对黑恶违法犯罪的新型、新动向,各地公安机关因地制宜,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针对群众身边的治安乱点、农村黑恶势力和新业态新领域

中发现的黑恶势力予以坚决打击,走出一条有地方特色的专项斗争之路,效果显著。

北京部署开展了打击整治涉贷类和黑物业、黑物流、黑中介、黑开采、黑旅游“五黑”违法犯罪专项行动;

山西警方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打击文物犯罪相结合,将盘踞在山西省闻喜县的侯氏兄弟黑恶势力和盗墓团伙“一锅端”……

对于重大涉黑涉恶案件,公安部不断加大督导力度,公安部刑侦局多次听取专案汇报、派员实地督导、异地调用专家支持、协调境外调查取证,有力推动了重大案件的工作进程。

警民合力 斩草除根不留死角

人民群众是黑恶势力最直接的受害者,也是扫黑除恶成效最深刻的感受者。重拳扫黑除恶,离不开人民群众的参与和大力支持。

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各地大力宣传发动,各种媒体平台齐上阵,让扫黑除恶的精神和要求家喻户晓,营造出“人人喊打”的浓厚氛围,在全社会营造扫黑除恶的强大舆论声势,涉黑组织和恶势力犯罪集团受到强大震慑。

7月5日上午,3名戴着“大熊猫”玩偶头像的举报人在广东省公安厅召开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上被授予奖励金共计50万元。

8月22日,5名举报重大黑恶犯罪的群众代表在山东省公安厅领取了10万元

举报奖金。

为了进一步调动群众举报黑恶势力犯罪的积极性,辽宁、海南、贵州等地公安机关也出台了一系列奖励举措,对举报人进行奖励,同时确保对举报人身份信息、举报线索内容和奖励数额等进行严格保密。

人民群众的不断助力,让公安机关“打”出了人民群众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人民群众看到了党和政府打击黑恶势力的决心和能力。

这一切的背后,更离不开一支敢于亮剑、勇于担当、默默奉献的队伍。

4月3日清晨,一名屡立战功的善战刑警,年仅47岁的山东省临沂市费县公安局刑侦大队预审中队指导员史夫俊在赴黑龙江查办一起涉黑案件时,因日夜奔波突发

心肌梗死,永远倒在了侦办扫黑案件的路上。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山西省闻喜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张少华带领民警英勇出击,一举打掉了横行当地10余年的侯氏兄弟黑社会性质犯罪组织。案件侦办期间,张少华多次面对犯罪嫌疑人威胁恐吓,但他临危不惧,用行动捍卫了公安正气和法律尊严。

当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势头强劲、成效明显,各地公安机关将按照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2次会议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对黑恶势力继续保持高压态势,深入推进这场攻坚战、持久战,不断夺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胜利。
(马超 王志堂 刘子阳)